

所 別	創意藝術產業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招生名額	10 名	
報考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凡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或有學士學位（含應屆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li> <li>2. 對於傳播或藝術領域有興趣且具半年以上工作經驗。</li> </ol>	
考試 項目 及配 分百 分比	書 面 資 料 審 查 5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進修計畫 20%：針對數位傳播或文化創意產業等領域之主題所進行的進修計畫，含進修目的、進修規劃、預期進修成果。</li> <li>2. 實務工作表現 30%：包含履歷、自傳、相關實務經驗（例如：專題報告、學術著作、數位傳播或文創產業相關領域之證書、成果報告或作品集…、英檢證書等）。</li> </ol> <p>※上述資料請依序製成目錄、合訂成冊（A4 尺寸）。</p>
	口 試 50%	<p>口試依照以下兩部分進行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考生之進修計畫與實務工作背景進行面談。</li> <li>2. 考生可提供近 5 年內數位傳播或藝術創作之代表作品 1~3 件。影音類代表作品以光碟或數位檔播映，藝術創作類提供原作。</li> </ol>
錄 取 標 準	依書面資料審查及口試成績按所佔比例核算總成績，並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但有任一項目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書面資料審查。</li> <li>2. 口試。</li> </ol>	
電 話	研究所: 07-3426031 分機 6502、6505	
網 址	<a href="http://c032.wzu.edu.tw/">http://c032.wzu.edu.tw/</a>	
備 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所畢業學分為 30 學分（含碩士學位論文）。</li> <li>2. 工作年資可累積但不得重疊（同時期僅能以一項工作計算）。</li> <li>3. 工作年資計算自工作服務年資證明書所載日期起算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截止，但不含服義務役期間之年資。</li> <li>4. 以同等學力或非相關科系畢業錄取之研究生應補修經所長同意之大學部相關系別的基礎科目至少 4 學分，該學分不計入該學期最高修習學分數之內，亦不計入畢業學分數。非相關科系畢業者如從事傳播、數位製作或藝術相關領域之工作經驗累積達半年以上者，經所長同意後得以免下修大學部相關系別之基礎科目。</li> <li>5. 本所得錄取備取生若干名，亦得不足額錄取。</li> </ol>	